

证券代码：600378

证券简称：天科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7—001

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通知等材料已于 2017 年 2 月 28 日以电子邮件并短信通知的方式发给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三）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9 日在公司二楼 1 号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四）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8 名。吴昱董事由于工作原因不能亲自出席会议，委托苏静祎董事代为行使表决权。

（五）会议由董事长陈虹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列席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充分的讨论，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本议案。

（二）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本议案。

（三）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本议案。

（四）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本议案。

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摘要同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五）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的议案；

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111,197.70 元，可供全体股东分配的利润 235,107,733.81 元。根据《公司章程》关于公司分红的规定，保持分红政策的稳定性，并考虑到公司经营资金的需求，董事会同意公司本年度实施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97,193,29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共计派发股利 8,915,798.76 元（含税），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本议案。

（六）关于公司支付 2016 年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决议，董事会同意同意 2016 年度向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支付 33 万元财务报告审计费；同意 2016 年度向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支付 18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本议案。

（七）关于续聘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2016 年度公司聘请的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审计服务中，恪尽职守，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的完成了公司委托的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决议，董事会同意继续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按市场及服务质量确定相关费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公告》。

（八）关于续聘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2016 年度公司聘请的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内部控制审计服务中，恪尽职守，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的完成了公司委托的 2016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工作。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决议，董事会同意继续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按市场及服务质量确定相关费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

（九）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为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保持一致，董事会同意对《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部分条款做出修订，具体如下：

1、第三章 职责权限

(1) 原条款：“第十一条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的公司董事、监事及经理人员的薪酬激励计划或激励方案，须报经董事会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现修订为：“第十一条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的公司经理人员的薪酬激励计划或激励方案，须报经董事会同意后，由董事会授权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具体分配方案，并由董事会组织实施”。

(2) 原条款：“第十二条 公司董事、监事及经理人员的薪酬激励计划或激励方案经股东大会批准后，由董事会授权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具体分配方案，并由董事会组织实施”。

现修订为：“第十二条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的公司董事及监事的薪酬激励计划或激励方案，须报经董事会同意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董事会授权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具体分配方案，并由董事会组织实施”。

2、第四章 决策程序

(1) 原条款：“第十四条（三）根据绩效评价结果及已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薪酬计划或激励方案，制定董事、监事及经理人员的具体分配方案，表决通过后，报公司董事会组织实施”。

现修订为：“第十四条（三）根据绩效评价结果及已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薪酬计划或激励方案，制定经理人员、董事及监事的具体分配方案，表决通过后，报公司董事会组织实施。”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本议案。

《天科股份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2017 年 3 月修订）》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关于确定《公司董事长 2016 年度绩效奖励及其他非独立董事、监事津贴办法》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决议，董事会同意《公司董事长 2016 年度绩效奖励及其他非独立董事、监事津贴办法》。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一）关于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6 年度考核及绩效奖励办法》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决议，董事会同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6 年度考核及绩效奖励办法》。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二）关于确定公司 2017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和利润情况，同时坚持控制成本及高管人员薪酬增长幅度低于公司利润增长幅度和员工薪酬增长幅度的原则，董事会同意公司 2017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薪酬水平：

总经理薪酬：19.2 万元/年（税后）；

公司其他高管人员（副总经理级）：14.4 万元/年（税后）。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本议案。

（十三）关于确定公司 2017 年度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据公司独立董事的履职情况和贡献，建议：

独立董事津贴：10 万元/年（税后）；

本议案还将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本议案。

（十四）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本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五）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本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六）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估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进行预估汇总，2017 年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销售、采购及综合服务类日常关联交易预估总额为 6543 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已超出董事会的权限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书和独立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西南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院”）是我公司的第一大股东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西南院与天科股份同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中国化工资产公司为中国化工集团下属企业，也与天科股份同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指引》规定，陈虹、苏静祎两人是在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职的本公司董事，吴昱、王晓东是在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下属公司任职的本公司董事，故该四人为关联董事，回避了本关联交易议案的表决。

非关联董事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本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的《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十七）关于公司 2017 年经营计划和资产购置计划的议案；

1、2017 年经营计划

（1）预计营业收入 43200 万元。

（2）预计利润总额 3600 万元。

2、2017 年资产购置计划

2017 年资产购置计划为 959.80 万元。其中：①生产用固定资产 628.30 万元；②科研用固定资产 105.40 万元；③安全环保项目 53.30 万元；④购置无形资产 172.80 万元，主要是购置工程公司及变压吸附设计软件。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本议案。

（十八）关于公司 2017 年筹融资计划的议案；

2017 年，综合考虑宏观金融政策以及公司在市场经营中有关银行授信要求，继续加强与银行合作，董事会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 5 亿元流动资金综合授信额度（可用于办理银行保函、开立银行承兑等）。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本议案。

（十九）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如下：

- （1）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5）关于公司 2016 年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的议案；
- （6）关于公司支付 2016 年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的议案；
- （7）关于续聘公司 2017 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 （8）关于续聘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9）关于确定《公司董事长 2016 年度绩效奖励及其他非独立董事、监事津贴办法》的议案；
- （10）关于确定公司 2017 年度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11）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估的议案。

2、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根据工作安排，确定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地点、会议出席人员和登记手续等会议具体事项，并另行发出通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本议案。

三、上网公告附件

- 1、天科股份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2、天科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6 年度考核、绩效奖励及津贴办法。

特此公告

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11 日

●报备文件：

- 1、天科股份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